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拟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公开征集股份受让方
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华融（天津自贸试验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津投”）拟以公开征集转让的方式，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89,019,12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12.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股东拟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公开征集股份受让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2022年1月28日，公司收到华融津投的通知，华融津投变更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的拟受让方递交受让申请的截止日期及申请材料的提交方式；2022年3月10日，公司收到华融津投的通知，其收到了两家意向受让方递交的延期申请函。延期申请的函件中均明确表示正在积极筹备参与公开征集事宜，但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等客观因素影响导致尚有部分准备工作未完成，无法在原定征集期截止日前提交申请材料，华融津投同意意向受让方的申请并决定延长公开征集截止期限；2022年4月11日，公司收到华融津投的通知，受新冠肺炎疫情等客观因素影响，其延长公开征集截止时间；2022年4月29日，公司收到华融津投的通知，其降低本次公开征集转让意向受让方的缔约

保证金金额、增加对受让方受让股份的其他有利条件及延长受让方递交受让申请的截止日期；2022年5月19日、2022年6月6日公司分别收到华融津投的通知，受疫情等客观因素影响，华融津投决定再次延长本次公开征集期限。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9日、3月11日、4月12日、4月30日、5月20日、6月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应公告。

2022年6月13日，公司收到华融津投的函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公开征集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后续安排

本次公开征集转让征集期已届满。公开征集期内，共有一家意向受让方向华融津投递交了股份受让相关申请材料，并支付了缔约保证金人民币2,000万元。

华融津投将尽快成立工作小组对公开征集到的意向受让方进行评审。若意向受让方通过评审，将与其协商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并上报华融津投的国资主管单位等有权机构审批。若意向受让方未通过评审，华融津投将终止本次转让股份事项或者重新公开征集受让方。

二、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的风险及其他事项

1、意向受让方是否符合征集条件，尚存在不确定性。

2、如意向受让方经华融津投评审后确定为合格受让方，华融津投还将与合格受让方商定股份转让细节，双方能否就交易条件达成一致并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尚存在不确定性。

3、按照规定程序，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确定受让方后仍需取得华融津投的国资主管单位等有权机构的批准。能否获得华融津投的国资

主管单位等有权机构的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4、华融津投在交易最终获得国资主管单位等有权机构批准之时点，或未通过上述评审、协商、审批等环节，导致终止本次公开征集转让或者重新公开征集之时点，将通过上市公司披露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本次股份转让是否能实际实施及具体的实施时间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14日